



CH3

業務報告

施工督導【八德所】

國道高速公路局拓建工程處104年年報
Widening Construction Office TANFB MOTC, R.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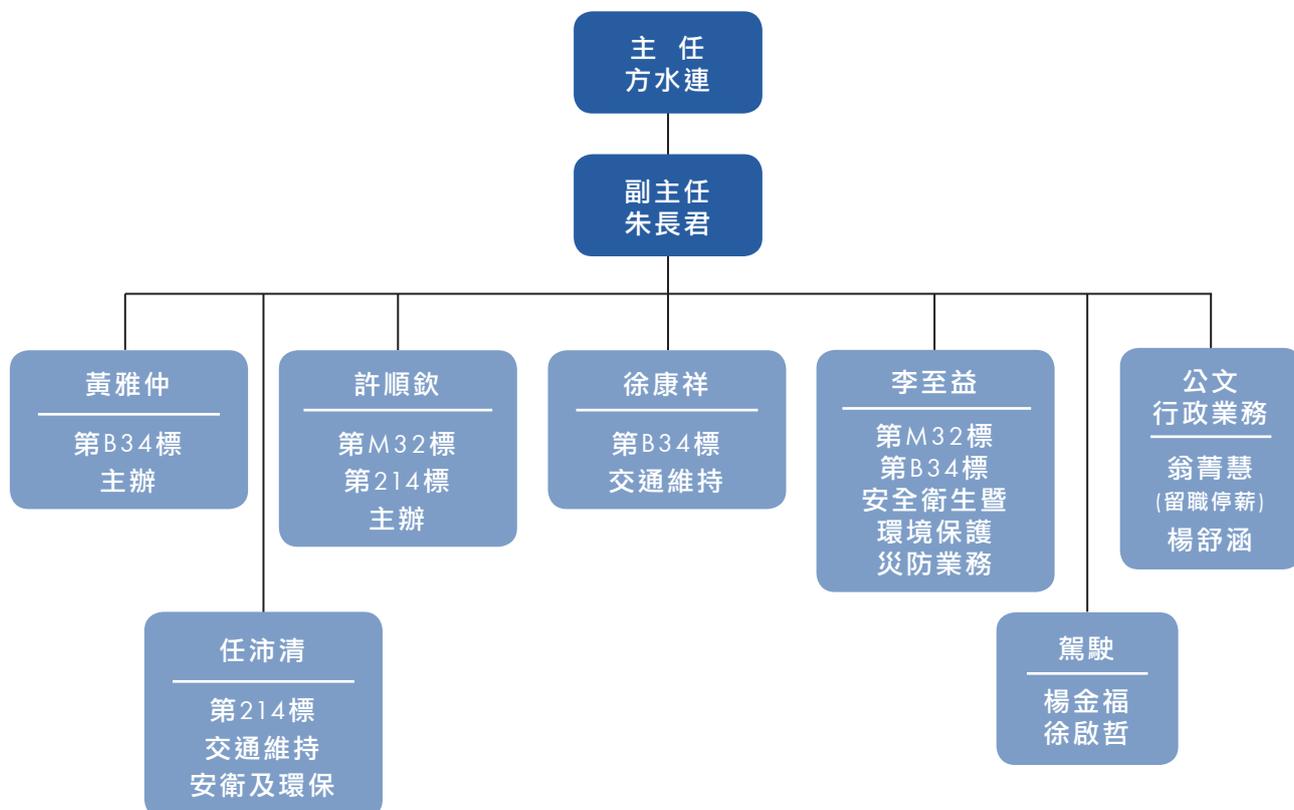


一. 人員組織與工作分配：

本所於98年04月01日成立(八德工務所)，並於同年承辦之業務為國道2號拓寬工程第H42、H52、H61標，里程為12K+268.3~20K+358.4(長度約8.09公里)及配合拓寬工程完成後增設隔音牆第H08標，西端國道2號機場系統交流道至東端大湳交流道，並代辦內政部營建署及桃園縣政府委辦之國道2號桃園市及八德市沿線下水道雨水工程(長度約3.49公里)，上述工程皆已於102年辦理保固期滿檢驗。另本所於101年年底接辦國道高速公路橋樑耐震補強第2期工程(第1優先路段)第M32、M34標工程，國道3號里程為32k+600~109k+938(長度約77.338公里)，工程皆已完工。

本所現接辦國道3號增設樹林交流道工程(第B34標)，國道3號里程為45K+670 ~ 47K+400。

本所計有11名人員，組織及工作分配情形如圖一所示：



圖一、八德工務所人員組織



二.工務行政及公文處理：

- (一) 本所公文處理全面電腦化，舉凡登記、修改、查詢、列印……等均快速簡便，清晰美觀。
- (二) 依公文時效性、機密程度及路程遠近等因素考量，公文之送達以派專人負責送達為原則。
- (三) 公文之歸檔由專人負責並予以分類，以防遺失缺漏或洩密情況發生，並利同仁調閱查詢。

三.各標工程執行情形：

國道3號增設樹林交流道工程(第B34標)

1. 工程概述:

本工程範圍係利用原國道3號樹林收費站站址增設南出及北入交流道，相關區域位於新北市樹林區土城交流道至三鶯交流道之間，里程約為45k+670至47k+400間(含43k+934 處之門架式標誌架)，而本計畫路段於跨越地磅站車道處為橋梁型式，其餘採路堤型式施工，匝道以北85縣道-佳園路作為連絡道路。本標之基本資料如下：

工程地點	國道3號主線里程STA.45k+670~ STA.47k+400 (含：1.43k+934 處之門架式標誌架。 2.學府路線型調整、佳園路改善工程)
承包商	威勝營造有限公司
契約總價	新台幣4億3,720萬元整(含稅)
契約編號	104A11C002



CH3 業務報告

施工督導【八德所】

開工日期	104-02-08
預定竣工日期	105-09-12
實際竣工日期	
104年底累計預定進度	48.68%
104年底累計實際進度	49.47%
超前或落後百分比	+0.79%

2. 主要工作內容：

【1】路工工程

- 南下出口匝道(RP-R1)：路線起點由高速公路岔出之路線規劃，與南下地磅站出口匝道合併採一次出口方式設計，包含高架橋(長約355公尺)路線全長約1,602公尺。
- 北上入口匝道(RP-L1)：路線規劃原則同南下出口匝道，包含高架橋(長約325公尺)路線全長約1,296公尺。
- 公務便道：分為專供公警車輛連絡高速公路兩側地磅站之公務便道(區內道路RD-A)及由公警辦公廳舍連接至地方道路以供辦公或洽公人員對外通行之便道(區外道路RD-B)，並將與既有箱涵(46k+960附近)間之地方道路拓寬為6公尺。
- 地方道路：現況高速公路兩側之既有地方道路(佳園路99巷及101巷)皆為雙向通行道路，本案配合交流道匝道設置，將該兩側地方道路於連接佳園路(連絡道)路段，分別改採配對單行道路規劃，影響所及之地方道路則配合調整設計。另考量連絡道南下出口附近工廠貨櫃車輛之進出，將既有公務便道10公



CH3 業務報告

施工督導【八德所】

尺寬，淨高4.6公尺之車行箱涵，以實體分隔分撥一半空間，以便利工廠連結車輛之通行。

本工程路面工程採柔性瀝青路面，包括級配粒料底層、瀝青處理底層、密級配瀝青混凝土面層、開放級配瀝青混凝土摩擦層、透層及粘層撒佈等。

【2】橋梁工程

本工程交流道增設匝道之橋梁工程，匝道橋梁結構採現場支撐澆鑄工法施作之預力箱型梁，及採現場組吊裝施作之鋼箱梁橋。橋梁結構配置如下：

• 上部結構：

» 南下出口匝道高架橋

起迄里程：STA.0k+610~STA.0k+965

跨徑配置：45m+65m+100m+65m+(2@40m)=355m

» 北上入口匝道高架橋

起迄里程：STA.0k+348~STA.0k+673

跨徑配置：45m+50m+60m+50m+(3@40m)=325m

» 橋墩：本工程橋墩採單柱，配置時配合國道3號地磅及平面道路位置；基礎形式採樁基礎。

» 橋台：匝道橋橋台採懸臂式鋼筋混凝土橋台；基礎形式亦採樁基礎。

【3】箱涵延伸工程

南下45k+820(田尾街)穿越箱涵延伸：本工程因田尾街箱涵穿越高速公路，配合本改善工程須辦理南下側箱涵延伸作業。

【4】排水工程

包含高速公路之外路肩排水、橫交排水、橋面排水，平面道路部分包括邊溝排



水、溝渠改道，其他另含施工中臨時排水設施。

【5】大地工程

主要包含高速公路匝道之外側擋土牆新設工程，以及交流道橋梁基礎開挖臨時擋土設施。

【6】交通維持便道工程

本工程因匝道基礎開挖，高速公路主線下既有道路將設置交通維持便道，作為施工交通維持使用，完工後拆除復舊。本工程北入交通維持便道於開工後274天起至驗收完工止，每日必須開放地區車輛行駛，以供其進入高速公路主線通行。

【7】植栽工程

本工程路堤現有部份管制之喬木，必須移植至工區內指定位置。並於完工後負責維持1年保活養護。

【8】本工程既有公路通訊管線及緊急電話機施工時必須先做好新設管線或臨時遷移設施，始得拆除既有管線。

【9】其他

路幅、開挖、路堤填築、路面工程、護坡、隔音牆、道路標誌、路面標記及標線、鋼筋混凝土護欄、柵欄、公路照明、匝道儀控系統、公路附屬設施、植草及其他各項附屬設施。

3. 主要工項累計完成數量統計：

工作項目	單位	本年度完成數量	累計完成數量	完成百分比
路工工程	式	24.68%	1	24.68%
結構工程	式	53.95%	1	53.95%
排水工程	式	25.12%	1	25.12%
大地工程	式	64.95%	1	64.95%



CH3 業務報告

施工督導【八德所】

工作項目	單位	本年度完成數量	累計完成數量	完成百分比
交通工程	式	8.31%	1	8.31%
公路照明系統工程	式	14.65%	1	14.65%
既有交控設施遷移工程	式	35.09%	1	35.09%
移植工程	式	50.41%	1	50.41%
植草工程	式	8.91%	1	8.91%
雜項工程	式	62.71%	1	62.71%

資料日期：104年12月25日

4. 契約變更辦理情形：

CCO-01拓建處於104.11.26辦理議價會議(未議成，監造檢討預算中)。

5. 展延工期辦理情形：

展延原因	展延日曆天	展延後 預定竣工日期	核准文號
昌鴻颱風及蘇迪勒颱風工期展延案(第1次工期展延)	3日曆天	105.09.10	奉高公局104年10月19日工字第1040036854號函核定，同意展延工期3日曆天。
杜鵑颱風工期展延案(第2次工期展延)	2日曆天	105.09.12	奉高公局104年12月4日工字第1040044309號函核定，同意展延工期2日曆天。



CH3 業務報告

施工督導【八德所】

6. 施工照片:



104年11月08日北入臨時交通維持道路開放通車



北上匝道場鑄預力箱形梁AN1~PN1鋼筋綁紮